

关于永赢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可申报作为回购担保品进行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根据《关于债券交易型开放式基金开展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25〕37 号）、《中国结算关于信用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产品试点开展通用质押式回购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结算发〔2025〕29 号）、《中国结算关于调整信用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产品试点开展通用质押式回购总量限额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结算发〔2026〕36 号）及相关规则的规定，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交易需求，经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并获得同意，自 2026 年 7 月 9 日起，永赢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1150，场内简称：科债永赢，扩位简称：科创债 ETF 永赢，以下简称“本基金”）可申报作为回购担保品进行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基金的标准券折算率参见中国结算和上交所公布的相关通知。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可申报作为回购担保品进行通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查阅并详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了解本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8 日